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4-015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榕基软件	股票代码	0024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孝雄	陈略	
电话	0591-83517761	0591-87303569	
传真	0591-87862566	0591-87862566	
电子信箱	wanxiaoxiong@rongji.com	chenlve@rongji.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603,142,394.74	568,319,810.56	6.13%	432,930,77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838,706.64	124,344,607.19	-49.46%	119,476,71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841,085.97	119,754,808.44	-58.38%	112,738,05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140,556.07	118,258,078.90	-51.68%	83,817,871.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2	0.3997	-49.46%	0.3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2	0.3997	-49.46%	0.3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3%	9.81%	-5.08%	10.08%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1,580,829,480.17	1,489,736,073.92	6.11%	1,306,072,73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0,150,043.04	1,318,910,791.09	2.37%	1,225,676,183.90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9,3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25,21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鲁峰	境内自然人	28.07%	87,327,870	76,745,903	质押 / 24,000,000
侯伟	境内自然人	13.6%	42,325,133	42,325,133	质押 / 17,650,000
鲁波	境内自然人	1.37%	4,247,080		
张之戈	境内自然人	1.26%	3,933,562	3,933,562	
王捷	境内自然人	1.22%	3,789,330	3,789,330	
赵坚	境内自然人	1.12%	3,480,000	2,610,000	
陈明平	境内自然人	1.02%	3,173,073	2,379,804	
杨学圆	境内自然人	0.87%	2,699,740	2,692,305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稳健人生系列金形结构化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1,708,776		
万孝雄	境内自然人	0.51%	1,577,900	1,573,4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鲁波为鲁峰之胞兄,杨学圆为鲁峰胞妹之配偶。除上述情况外,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1、总体经营情况

2013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和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进一步推动"行业化、产品化、服务化"发展战略,通过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加强产品研发力度,同时强化全国区域和行业市场建设,提升了电子政务、信息安全、质检三电工程和协同管理四大业务领域软件产品和服务的产业化速度,拓展了行业应用深度和广度,扩大了市场营销网络,继续巩固和进一步提高了四大业务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优势,逐步发展新的利润增长点。经过公司经营管理班子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企业经营稳步推进。

2、2013年公司重要经营管理事项回顾

(1)公司积极回馈股东,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树立良好形象。公司顺利完成了2012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以2012年年末总股本207,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5元(含税),共派发股利31,110,000.00元,同时,以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7,400,000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4月,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完毕。

(2)2013年度,公司四大业务领域的产品分别获得重要荣誉,其中:RJ-DIS榕基数字档案全文信息管理系统、RJ-CMS榕基内容管理系统、RJ-WISP榕基无线信息服务平台荣获"福建名牌产品"、"福州市产品质量奖",RJ-iTOP榕基网络隐患扫描系统荣获"第十七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金奖"、"福建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福建省满意产品"。

(3)1月,公司荣获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颁发的"福建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

(4)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榕基投资以增资扩股形式向文鑫莲业增资暨对外投资。榕基投资以自有资金向文鑫莲业投资2,881.76万元人民币,占其增资后总股本的15.00%。

(5)2月,公司荣获中国版权保护中心颁发的"中国软件创新潜力奖"。

(6)3月,公司荣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的"2011-2012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12月,公司荣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的"2013-2014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自2002年国家开始授予此称号起至2014年,公司均被认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是少数连续11次、计13个年度均获得此称号的企业之一。

(7)3月,公司获得福建省通信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8)3月,公司荣获国防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单位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委员会颁发的"三级保密资格单位证书"。

(9)3月,公司启动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CMMI5的升级咨询评估工作,即从CMMI3升级至CMMI5级,目前CMMI5的咨询评估工作由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在做技术支持中。

(10)4月,公司被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福建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工商信用优异企业AAA级";

(11)4月,公司荣获福建省质量管理协会颁发的"2012年福建省用户满意企业"。

(12)4月,公司和河南省信阳市南湾湖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就公司入驻南湾湖风景区选址投资建设运营榕基软件园项目事宜协商一致,签署了《信阳榕基软件园项目投资框架意向协议书》。8月公司与南湾湖管委会签订《信阳榕基软件园项目投资合同书》,公司拟入驻南湾湖风景区选址进行建设运营榕基软件园项目,该项目重点发展软件研发、技术培训、行业应用软件的研发及服务等,并于同月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2,1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信阳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6月,公司荣获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颁发的"第六届中国技术市场协会金桥奖"。

(14)6月,公司被中国档案学会批准为"档案数字化加工服务类定点企业"、"计算机档案管理软件类定点生产企业"。9月,公司被福建省档案学会批准为"档案企业会员"。

(15)7月,公司承建的中国电子检验检疫主干系统(简称E-CIQ主干系统)在北京通过由国家质检总局通关司组织的设计方案(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评审,它标志着新一代部委级电子政务信息化系统即将产生,此次评审的通过,对项目下阶段的全面开发工作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预示着中国电子检验检疫主干系统一个重要里程碑的完成。公司结合本次评审的意见及建议,全面投入下一阶段的开发工作,保障E-CIQ主干系统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为推进中国电子检验检疫工作贡献力量。

(16)7月,公司与福建联通合作建设"福建省电子政务移动办公云服务平台项目",该平台是国内首个省级政务移动办公云平台,是"数字福建"移动信息化应用的重大突破和标志性项目。该平台结合了"数字福建"的发展规划,运用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等核心技术,实现端到端的全面的安全保障,建立统一、安全、开放的省级政务移动应用云平台。移动互联网服务已逐渐成为政府政务办公、社会公共服务、社会公共管理和领导指挥决策以及企业生产经营和管理决策的紧迫需求,实现移动信息化已经成为各行业信息化的战略目标。本项目运营是公司互联网应用商业模式的创新,公司从传统业务的项目型收益转为项目收益加上运营收益,未来将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

2012年7月,公司作为唯一中标方承建中国电子检验检疫主干系统,建设全流程、全业务、全覆盖的中国电子检验检疫核心业务系统,实现数据和应用全国质检系统大集中管理。2013年,公司全面投入该系统的开发工作,7月通过了由国家质检总局通关司组织的设计方案(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评审。此次评审的通过,对项目的全面开发工作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保障了E-CIQ主干系统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

2012年12月,公司与康普国际签订经销合作协议,以产品运作和渠道拓展为基础,积极发展分销产品业务,致力于成为厂商和用户之间具有核心价值的信息交换桥梁。2013年,通过双方的区域战略、行业战略等多方面产业链整合,分销业务取得了较好的销售规模,与国内众多的渠道商建立起业务体系,这些渠道商可以进一步发展成为公司电子政务、协同管理、信息安全等自主软件产品的合作伙伴,进而扩大公司软件产品的销售规模。目前公司分销业务已覆盖全国北区、东区、华南区、西区四个大区。在北京、上海、广州、南京、武汉、成都、长沙、西安等城市设立了办事处,同时在北京、上海、广州三地设有产品库房。

(三)落实募投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010年公司上市之初,选择与公司主营业务和长期发展目标一致的五个项目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新一代电子政务应用平台项目:电子政务是公司专注的业务领域,公司通过优秀的自主知识产权产品、解决方案和服务,现已成为北京、福建、浙江、河南以及上海等区域通用电子政务应用软件领域最具竞争力的服务商之一。在政务信息化、金质工程、金环工程、天平工程等细分领域建立了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

在电子政务领域,公司拥有15年行业经验,熟悉国家电子政务相关政策、标准和业务需求及发展趋势。公司采用J2EE、SOA、非结构化数据管理、云计算和移动互联网等先进技术,自主研发了完整的电子政务产品线,形成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RJ-eGap新一代政务应用平台、RJ-CMS内容管理系统、RJ-WISP无线信息服务平台、RJ-eGov政务信息化系统、RJ-eGovOLSP电子政务在线服务平台、RJ-GovInfo政务公开服务平台、RJ-DIS数字档案全文信息管理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工作流管理系统和全文检索系统等优秀产品,能够提供一体化电子政务应用平台和整体解决方案,具有很强的适应性、实用性、灵活性和可扩展性,竞争优势明显。在质检领域,公司已超过13年历史,拥有丰富的三电工程企业端软件开发和服务经验以及检验检疫信息化建设经验,是国家"金质工程"的领先服务厂商。公司作为唯一中标方承建中国电子检验检疫主干系统",将建设全流程、全业务、全覆盖的中国电子检验检疫核心业务系统,实现数据和应用全国质检系统大集中管理。在环保领域,公司是国家"金环工程"的重要合作伙伴,采用物联网、云计算、商业智能等先进技术,自主开发了榕基环境保护监测业务管理系统、榕基环保数据采集系统、榕基环保数据分析平台,实现环境数据采集、数据分析、数据调度服务、业务系统管理及综合数据平台的集成,在全国环保系统广泛应用。在法院领域,公司是全国通过最高人民法院测评的七家法院系统核心业务软件开发和服务厂商之一,围绕"天平工程",开发了榕基司法审判管理信息系统、榕基审判质效评估管理系统、榕基法官干警绩效考评管理系统等成熟先进的软件产品。

信息安全风险综合管理系统项目:在信息安全领域,公司已有13年历史。2013年,公司自主研发的内控运维管理和WEB安全类(WEB应用扫描、WEB应用防火墙、网页防篡改等)、终端安全类(内网安全管理、涉密信息检查、文档加密管理、数据泄露防护)等信息安全产品通过了公安部、国家保密局以及军事机关等国家相关部门的多项认证并投入市场销售,部分产品已在重要行业客户开始试用。同时,公司依托现有产品成果,开发建设互联网安全服务平台,发展信息安全服务化业务。

质检三电工程企业端软件运维服务平台项目:在质检领域,公司已超过13年历史,拥有丰富的三电工程企业端软件开发和服务经验以及检验检疫信息化建设经验,是国家"金质工程"的领先服务厂商。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子申报、电子监管企业端软件具有良好的先进性、开放性、安全性、可扩展性,注重用户体验,实现智能升级,便于维护,技术优势明显。截至2013年底,公司新建、扩建运维服务网点共120个,提高了运维服务网络的覆盖率,同时完善了包括客户服务支持系统、客户服务中心、服务管理体系在内的运维服务体系,提高公司的运维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电子申报和电子监管企业端客户累计近6万家。这些企业客户具有较高的粘性,公司将围绕三电工程企业端客户建立检企云服务平台,依托规模客户拓展增值服务,如电子缴费、电子易表、电子易查等。在为三电工程客户提供服务的同时,公司将该平台逐步发展为为公司其他领域的客户提供服务的综合平台,实现客户服务中心和服务网络资源复用,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

协同管理软件平台项目:公司专注于企事业单位的任务管理、过程化管理和协同办公领域,应用领域广泛。公司依托产品技术优势参与国家电网公司"SG186"工程协同办公系统的研发及全国推广工作,也成为该系统任务协作平台全国唯一供应商,截至2013年底已全部完成国家电网公司的推广工作。除此之外,公司在能源领域还承建了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地市供电公司运营监测(控)中心监测大厅项目、国家电网公司应急指挥中心二期建设福建公司省内延伸应用集成项目、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95598呼叫平台系统项目、河南省电力公司非结构化数据管理平台实施委托服务项目、电子文件管理系统试点项目等。同时,公司以此为契机,研发金融、电信等行业化高端版本,继续开拓这些重点行业客户。同时,面向中小企业建立了SaaS协同管理软件服务平台,发展通过互联网提供协同管理软件在线租赁服务的商业模式,目前已积累了近2,500家中小企业客户。

技术研发与创新中心项目:2013年,公司紧跟软件技术的最新发展水平,以长期的实践经验积累和对行业业务模型的深刻理解为基础,加强对所在行业细分领域业务和技术发展趋势的研究、储备,以巩固和提高公司的技术竞争力。围绕专注的行业领域,进行共性基础平台和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和创新,积极承担国家和地方支持的移动信息化平台技术、业务架构支撑平台技术等关键技术和专项研究。2013年9月,榕基基于移动互联网的无线信息服务平台项目获得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立项支持。该项目主要研究移动信息化领域的共性关键技术,应用情况良好,依托该项目成果建设了国内首个省级政务移动办公云平台——"福建省电子政务移动办公云服务平台项目"。

技术研发与创新中心项目在研发及测试平台、人员配备、管理体系等方面与其他项目保持相对独立,从而有效减少了研发成果、技术秘密的接触人员,有利于公司知识产权的保护。同时,公司加强核心技术的专利申请和产品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软件产品登记等工作。截至目前,公司拥有榕基品牌的自主知识产权包括12项专利(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发明专利申请数(已受理在审)23项,99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及86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				合计
		软硬件投入	场地投入	实施费用	流动资金	
1	新一代电子政务应用平台	2,292.27	1,140.25	2,087.16	1,245.00	6,764.68
2	信息安全风险综合管理系统	2,280.63	1,140.25	1,768.45	1,150.00	6,339.33
3	质检三电工程企业端软件运维服务平台	2,762.46	1,421.25	3,680.60	1,160.00	9,024.31
4	协同管理软件平台	2,997.61	1,211.25	2,010.28	1,231.00	7,450.14
5	技术研发与创新中心	1,263.62	915.75	925.00	-	3,104.37
合计		11,596.59	5,828.75	10,471.49	4,786.00	32,682.83

如上表,募集资金中软硬件投入11,596.59万元,实施费用投入10,471.49万元,两项合计共22,068.08万元。场地投入5,828.75万元,计划购置7,600平方米用房,用于项目研发、测试、运营、办公和机房环境建设。公司于2010年初与福州软件园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购研发楼意向书》,原计划在福州软件园购置研发、测试及办公场所。2011年后,入驻福州软件园企业增多,公司与福州软件园进行了多次沟通,但目前福州软件园没有合适的办公用地供公司选择。据媒体报导,目前福州软件园正在规划启动提升工程,现有一至四期,将遵循"可持续发展、生态型、山水园林式科技园区"的理念进行规划和建设。据媒体报导的软件园一期规划,目前公司办公大楼可能在拆建范围内。因短期内无法在福州软件园购置到合适的办公场所,公司自2011年来主要通过改造和租用办公场所作为公司的运营与测试机房,因此场地投入建设较少。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8,223.20万元。从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的募投项目金额合计709.42万元,公司实际投入募集项目总额为18,932.62万元,主要为软硬件购置和实施费用投入,占两项合计投资计划22,068.08万元的85.79%。按照目前募投项目投入规划,2014年将完成所有的软硬件购置和实施费用投入。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与经营需要,公司急需扩大办公面积来新建研发和办公基地,以解决场地紧张问题,扩大研发队伍,整体提升运营效率。目前公司正积极和地方政府沟通,拟计划到福州高新区海西园申请土地用于项目建设。根据地方政府的规划,预计2014年上半年能启动土地招拍挂工作,之后公司将尽快开展办公场所建设。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使得募集资金规划中的场地投入费用发挥效益。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软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支持与服务,经过多年的不懈努力,已在客户资源、技术创新、行业经验、企业管理与人力资源、销售和服务网络等方面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成为国内知名的软件产品和服务提供商。

1、客户资源

公司经过20年的发展和积累,客户涵盖了政府、军事机关、质检、能源和电信等重要机关和行业,拥有了广泛、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客户群整体质量突出。公司始终强调品牌建设,重视客户需求,技术支持和服务到位,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较高,客户对公司各类产品形成了较强的粘性,稳定客户的保有率不断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被认定为"安防工程二级资质企业"、"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武级企业",公司进一步满足优质客户的信息化需求,开拓更广泛的客户资源。

2、技术领先性和创新性

公司作为中国软件产品开发与销售的先行者之一,建立了以企业技术中心为核心的创新体系,多次承担国家863项目、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创新基金以及高科技产业化专项基金项目课题,在所处领域中拥有多项国内领先的创新技术,已形成较强的核心技术竞争力。公司连续14年被评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是"国家863计划成果产业化基地"和"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被认定为"福建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福建省软件技术研发中心"、"福州软件园博士后工作站榕基分站"和"福建省创新型企业",曾荣获"中国十大创新软件企业"、"福建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福建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

公司结合自身条件和外部市场环境,在移动办公云平台、智慧城市、中小企业信息化、智能电网等新业务方向上取得了许多先进技术的创新。公司目前拥有"榕基"品牌的自主知识产权包括已拥有专利12项,在申请专利23项,99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及86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公司多个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和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和国际先进水平,近年来有多个自主产品被列入国家和省部级创新产品,获得多项国家、省、市科技进步奖和优秀产品等荣誉。

3、行业经验

公司作为四大主营业务领域的龙头企业和骨干企业,承担了金质工程、金环工程、天平工程、SG186工程、信息安全内控运维、政府政务云计算平台等国家重大信息化项目以及多个行业核心业务支撑系统和关键共性技术平台,具有典型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

中国电子检验检疫主干系统是"金质工程"的核心业务,将建设全流程、全业务、全覆盖的中国电子检验检疫业务系统,实现数据和应用全国大集中管理。公司承担了省级政务移动办公云平台项目建设,将能通过公共基础设施的集约化建设、提升提供安全、多渠道的数据信息的开放共享水平,增强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协同性,在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提高行政效率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公司承担建设该项目,将有助于公司提高"智慧城市"领域战略的拓展经验,对公司的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4、企业管理与人力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信息安全与IT服务两大管理体系认证,提高了识别信息风险能力,保障了企业信息安全,提高了服务质量,降低了服务成本。通过这些管理能力的提高,公司能更加有效地交付管理服务以满足业务和客户的需求,更具备持续控制和改善IT服务的能力以此,强化了榕基软件在体系管理方面的能力,进一步提高了经营管理和市场认可度,增强了市场竞争力。

公司在多年的经营实践中形成了稳定的、受过良好教育又具有行业经验的核心管理团队和优秀的、富有经验的研发技术团队。公司建立了人员招聘体系、职务职责体系、薪酬福利体系、绩效考核体系、研发和创新激励体系等一系列机制,吸引、培养了一支技术水平高、经验丰富、富有团队协作精神,且对公司的企业文化有较高的认同感的研发技术团队,为公司规模化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5、销售和服务网络

公司以产品运作和渠道拓展为基础,积极发展分销产品业务,致力于成为厂商和用户之间具有核心价值的信息交换桥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双方的区域战略、行业战略等多方面产业链整合,分销业务取得了较好的销售规模,与国内众多的渠道商建立了业务体系,并通过渠道商对公司自主软件产品的积极影响力扩大了公司软件产品的销售规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建、扩建运维服务网点共120多个,提高了运维服务网络的覆盖率,完善了包括客户服务支持系统、客户服务中心、服务管理体系在内的运维服务体系,提高了公司的运维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了市场占有率。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鲁　峰

2014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14-012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已于2014年3月12日以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14年3月24日上午10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会议由董事长鲁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主任列席了本次会议。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邱文溢先生、潘琰女士、孙敏女士、毕振东先生、刘兆才先生、刘微芳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3年度报告》董事会报告章节。《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本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91,187,255.56元(母公司),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公积金9,118,725.56元后,所余利润为82,068,530.00元。加上以前年度的未分配利润220,091,798.55元,截止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02,160,328.55元。

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需要,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2013年年末总股本311,1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5元(含税),共派发股利15,555,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86,605,328.55元结转下一年度,同时,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为675,293,237.65元,拟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11,100,000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

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通过认为:

本次审议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公司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在该预案披露前,没有发生利润分配预案泄露的情况。

该议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关于修订@<□菊鲁翼>囊槊浮贰□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1)根据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该预案经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原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110万元"将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220万元。"原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31,110万股,均为普通股。"将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62,220万股,均为普通股。"

(2)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如下:并决定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

第十三条原为: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办法,并遵守下列规定:

(一)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公司的股利分配预案,股东大会负责审批。在公司当年度盈利且提取法定公积金及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仍有剩余时,董事会应当作出现金分红预案。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二)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10%;公司上市后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该连续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进行现金分配的同时,公司可以进行股票股利的分配。

(三)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四)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对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进行表决时,由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及监事会审议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控股股东应回避表决,公司可以采取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六)公司应以每三年为一个周期,制订周期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现修改为:

第十三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的利润范围,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规划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年度盈利且提取法定公积金及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可分配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正常生产经营对资金需求情况下,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形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若上述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四)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五)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利润分配预案应以全体股东获得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为基础,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并应充分征求独立董事与外部监事的意见,最后由股东大会负责审批,具体决策程序如下:公司董事会应于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规划,结合公司当年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需求、以前年度亏损弥补状况等因素,以实现股东合理回报为出发点,制订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预案,并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以及二分之一以上监事同意后,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的,即为通过。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可通过常设电话、公司网站专栏或召开论证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与中小股东就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

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在符合前项规定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未作出现金分红预案的,董事会应当做出详细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可以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该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此外,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的,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监事会同意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利润分配政策变更的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公司应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七)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该议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通过。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在内部环境、风险识别与防范、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与评价等方面建立了控制体系,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内部控制的要求,建立的相关内控制度能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防范与控制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专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并且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决定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本次会议在关联董事鲁峰先生、侯伟先生、刘微